

高村镇人民政府

万荣县高村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公示万荣县高村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高村镇依据上级安排,结合工作实际,加强组织领导,拓展公开内容,规范操作程序,严格审查监督。持续推进我镇政务公开工作走深走实,取得了良好成效。

(一) 主动公开情况

2023 年,高村镇通过万荣县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5 条,其中财政信息 1 条,为高村镇本年度财政预算;综合政务 4 条,分别为高村镇机构设置、主要职能、领导分工和关于公布公平竞争审查投诉举报渠道的通告。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 年,高村镇严格贯彻相关制度法规,认真开展依申请公开工作。但全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故办理依申请公开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高村镇高度重视政府信息管理工作，由专人严格按照相关规范流程制作、审核、发布信息，严肃追责问责制度，确保信息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安全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高村镇严格遵循相关工作要求，没有以个人名义开设政务新媒体的情况，所有政务信息公开均通过万荣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进行。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

高村镇设置政务公开具体经办人员 1 名，由 1 名分管领导和 1 名保密员对其工作进行指导与监督，确保政府信息常态化发布。同时，通过政务服务热线和群众投诉咨询，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

公开内容的质量和深度不足，缺乏全面性、具体性。

(二) 改进措施

认真梳理政府信息，依据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充实公开内容。

及时进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和政策解读，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不断提高我镇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高村镇人民政府

2024年1月18日